數位法律資訊的最佳平台
全民改版直播法律網
aw.com.tw
專線
7-2848
植根法律
的法律知
同時給予
與指教。
果成
Y題系列
可錯過的
鍵報告
解題
高普等試題
於複習
引查詢便利
民法
李致斐
EY題
有更優惠價格
ook.com.tw
封街一段18號
業有限公司
03(訂書中心)
69
圖付款方式
ATM轉帳、超商繳款
網路、貨到付款
熱銷中

JUDICIAL WEEKLY
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第 1549 期

司法周刊

◆發行人：蔣次寧 ◆發行所：司法院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
◆每週出版 全年51期400元 ◆郵政劃撥：50054377 司法院司法周刊 ◆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一七六號執照登記為雜誌類
◆發行部電話：02-23618776 傳真：02-23618776 ◆編輯部電話：02-23618798 傳真：02-23898920 ◆後製作：集思創意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提要

1 民訴改革成效評估委員會就審理集中化等議題作成結論
蘇永欽副院長赴律師全聯會談人民觀審
全民司改列車座談 6.28於宜蘭地院舉辦
司法院廉政會報 6.30召開首次會議
2.3 孫啟強／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十七條適用範圍之探討
4 司法院7.1全面開辦「案件進度查詢」服務
司法會議及法官選任制度
一美伊利諾大學Garoupa教授深入剖析
台中市府、中高分院、中高行合辦法律研習

民訴改革成效評估

民訴改革成效評估委員會就審理集中化等議題作成結論

包含研擬擴大律師強制代理、增加專業法庭設置、儘速補足第一審法官員額等

【本刊訊】司法院6月28日召開民事訴訟改革成效評估委員會第4次會議，由姜仁脩副秘書長主持，會中作出結論：為落實集中審理制度，研擬擴大律師強制代理，以增進審理效能；增加專業法庭之設置；研擬專業事件之調解程序，由承辦專業事件法官與調解委員共同為之；落實候補試署法官輪辦事務及工作歷練（候補試署法官辦理事務及服務成績考查辦法第7條，即法官法第9條第3項）之規定；儘速補足第一審法官員額，如員額補足而人力仍有不足，應增加法官及輔助人力之編制員額，使第一審法官得以辦理合理案件數；鼓勵資深法官於第一審辦理審判事務；強制法官進修，並促成實務及學者座談交流。

本次會議繼續就「推行民事事件審理集中化，強化第一審事實審功能，使第一審成為事實審審判中心」及「第二審採事後審或嚴格續審制，第三審採嚴格法律審並採上訴許可制」等議題進行討論，與會委員多認為現行民訴法有關集中審理規定已大致完備，為落實民事集中審理制度須有配套措施，並應提升第一審法官素質及其辦案品質，使第一審成為堅實之事實審後，即可逐步落實第二審為嚴格續審或採事後審制、第三審採嚴格法律審並採上訴許可制之理想。全體委員經充分討論後，作成上述結論。

與會委員另建議：檢討修正關於集中審理之統計資料，增列開庭次數之資料，對律師問卷項目更細緻化；研擬新派任候補法官至第二審擔任受命法官，3至5年後回任第一審法院，於經10至15年始得調任第二、三審法院之可行性；研擬刪除民訴法第442條第3項及第444條之1之可行性；法院應與律師公會研商集中審理書狀之記載方式；辦理法院間集中審理制度之訪視活動；簡化民事裁判書；加強律師民事責任及進修義務，司法人員研習所應配給律師研習名額；加強大學法律系之法律實務教學等，期使案件審理更妥適迅速。

該委員會自今年1月26日起陸續開會，就88年全國司法改革會議有關民事訴訟相關議題重新檢視，並評估其成效，之前已就「專家參審」、「民事事件合意選定法官」、「評議紀錄得於審判後閱覽」、「判決書得否附具不同意見書」等議題作成結論：加強專家諮詢及鑑定或考慮引進日本專門委員制度，協助法官審理專業或特殊類型案件；民事事件合意選任法官審判目前不宜再推動立法；評議紀錄得於審判後閱覽已落實及各審級判決書無附具不同意見書之必要性。該委員會已圓滿達成任務，相關結論將送「全民司法改革策進會」參考。

研議人民觀審制度

蘇永欽副院長赴律師全聯會談人民觀審

【本刊訊】司法院蘇永欽副院長6月25日應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聯會之邀，於該會全國理事長會議，以「人民參與審判與司法院構思中的人民觀審制度」為題演講座談，闡述司法院研議中的人民觀審制度構想，與會的公會理事長及理監事發言相當踴躍，多數均支持司法院推動人民參與審判的理念，並就如何設計符合我國社會現況的制度，與蘇副院長熱烈交換意見。

蘇副院長首先指出，司法院多年來研議人民參與審判制度，並非為了司法民主化，司法只要在審判中正確認定事實、適用國會通過的法律，沒有民主正當性的問題。當前司法面對的最大問題，是外界對司法的信任危機，司法如果不能獲得公眾認同，將無法發揮定分止爭、維持秩序的功能，所以讓人民參與審判，主要是為了彌補人民對司法信任的赤字。

蘇副院長進一步指出，全球有七、八十個國家實施人民參與審判制度，沒有一種標準答案，都是審度不同的社會條件量身打造。司法院過去推動參審制度沒有成功，表面上是違憲的質疑，隱含的是社會憂慮一般民眾沒有專業素養與嚴謹倫理規範，若賦與等同於法官的判決權力，裁判品質會不會反而降低。所以司法院才會參考德、日、韓等國的制度後，研議設計人民觀審制度，讓觀審員能全程參與法庭審理、討論，並可以對判決結論表示意見，法官如果不同意多數意見，必須在判決中說明。這樣一方面讓觀審員意見有相當的拘束力，也讓法官有最後把關的權力，一舉解決違憲及裁判不公的疑慮。

蘇副院長強調，司法院最近委託政治大學進行全國性的電話民調，結果顯示人民觀審的構想，不僅大多數民眾接受，甚至在多數的指標，接受度更高於賦予人民判決權力的參與審判。顯示目前研議方向是穩健踏實的，未來試行之後，可研議是否進一步擴大參與審判的程度。

與會的理事長及公會幹部，均肯定司法院改革的誠意及研議的用心，希望司法院加快腳步推動。有部分與會者主張應該推動英美的陪審制，蘇副院長說明，英美的陪審制與我國沿襲歐陸的刑事訴訟體系並不相容，變動成本相當高，所以包括我國鄰近的日韓等國都很難引進；而且陪審制完全由民眾決定有罪、無罪，社會對裁判的不信任可能更大，前述的民調也顯示這樣的顧慮確實存在。

與會者希望能有更多機會，讓律師團體充分瞭解司法院目前研議改革的內容，蘇副院長應允未來推動的過程，一定會多與律師公會互動溝通，如有類似適當的場合，也願意親自出席與大家交換意見。

啟動新司改

全民司改列車座談 6.28於宜蘭地院舉辦

【本刊訊】司法院「全民司改列車」活動6月28日於宜蘭地院舉辦，賴浩敏院長率林錦芳秘書長、台高院楊鼎章院長及司法院廳、處長與建築師等職業公會、民意及學界代表、村里長、媒體等共約71人，進行面對面座談，聽取各方寶貴意見。

賴院長一行抵達宜院，分別與法官及科室主管進行茶敘後，由黃瑞華院長陪同巡視宜院各科室與同仁寒暄、問候，黃院長並逐一介紹為提昇法院人文及藝術氣息、舒緩民眾等候開庭時之焦慮，在一、二樓法庭走廊展示本地攝影家提供的宜蘭縣人文風光攝影作品。

接著賴院長親自主持全民司改列車座談會，與會來賓發言踴躍，宜蘭醫師公會理事長建言，醫師若未進修隨著時代進步，會遭病人嚴苛挑戰，法官對專業問題的提問可以更深入，建議法官比照醫師專業分工、細膩，精準判斷、解決問題。律師對宜院法官問案態度亦提出期許。員山鄉鄉長則表示，所屬職員涉案迄今十餘年，案件久懸不決，讓人身心煎熬，名譽受損；法院無效率，人民受痛苦；遲來正義已不是正義。對於在場民眾的建言與疑問，賴院長均耐心回應並表示，司法改革推動至今雖有部分成果，但法官開庭態度及裁判品質與人民期盼仍有甚大努力空間，重申「司法為人民存在，法院為人民開設，法官為人民服務，以保障人民正當權益為目的」之理念及推動司法改革之決心。

貫徹廉能政策

司法院廉政會報 6.30召開首次會議

【本刊訊】司法院為貫徹 馬總統廉能政策，建構並推動相關廉政措施暨策劃廉政工作之整合性平台，自今年起成立廉政會報，由林錦芳秘書長擔任召集人、姜仁脩副秘書長為副召集人、各廳處長兼任委員，為廣納各界建言，並敦聘最高法院檢察署朱楠主任檢察官、法扶基金會董事林春榮律師、臺灣透明組織王文玲理事等專家、學者、社會公正人士為外聘委員，於6月30日召開第一次廉政會報。

會中，林秘書長、姜副秘書長對於提高財產申報審查比率、掌握異常機先處理等事項，指示政風處積極研議，秘書單位就：落實廉政宣導、杜絕請託關說、嚴密財產申報、採購監辦、業務稽核與政風反映等預防業務，及深化個案查察等查處作為，提出執行報告。另外，就如何落實平時考核發揮行政監督功能、民事執行囑託鑑價程序稽核及「司法院暨所屬機關定期公布請託關說司法案件者名單實施要點」修正等提案，經過討論做成決議，將函發司法院所屬機關覈實辦理。

朱楠委員並於臨時動議提出法官同儕制約、違失行為告發、職務監督等建議，供司法院參酌。

法制異動

- 司法院100年7月1日修正「強制執行須知」。
- 司法院100年6月29日修正「辦理強制執行事件應行注意事項」。